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15-009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经营合同预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参与了湘潭市竹埠港地区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工程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示范工程项目投标。2015年4月13日，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bidding.hunan.gov.cn/item/itemCandidateDetail.aspx?ID=68429>)对中标结果进行了公示，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现将相关预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 预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招标人：湘潭竹埠港重金属污染治理投资有限公司

湘潭竹埠港重金属污染治理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0月24日，注册资本12800万元，法人代表袁清平，现出资股东为湘潭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重金属污染治理项目的投资及其他项目的投资管理服务。

2、招标范围（建设规模）：（1）本建设项目的全部投资，包括征地拆迁款和工程总造价，其中征地拆迁款约人民币10000万元；（2）对原金环颜料厂区及3#旱地范围内受重金属污染土壤（共计61亩）进行示范性的土壤重金属修复及生态修复，本项目累积工程修复的重金属污染土壤30120m³（约38685T，其中对异位修复的土壤达标后作为道路路基等基料回填。对受重金属污染金环颜料厂区和3#旱地清理后地块约20000m²），土地进行场地平整及表层清洁土覆盖，并进行生态修复及绿化养护，并且负责项目直至验收合格（含费用）。

3、工期要求：本工程的施工工期为150日历天。

二、 预中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如项目中标，公司重金属综合治理业务将在湘潭地区成功拓展。项目施工工期预计150天，项目的中标及最终执行将对公司2015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该事项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 其他有关情况的说明

1、湘潭竹埠港重金属污染治理投资有限公司属于湘潭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项目公示期为七天，具体项目金额将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最终能否中标并签订合同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4日